

2024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做好卫生计生行政许可项目的申请受理、资料审核、现场审核、证件（批件）制作和发放等工作，对新、改、扩建项目开展预防性卫生监督审查工作。

(2) 对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及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等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3) 对医疗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采供血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监督医疗机构医疗广告发布行为，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行为，规范医疗服务秩序。

(4) 对母婴保健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服务内容和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进行监督，依法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两非”行为，督查督办计划生育违法违纪案件。

(5) 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情况和菌（毒）种管理情况等进行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6) 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放射诊疗、职业健康检查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7) 对职业卫生用人单位的职业卫生工作开展情况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8) 对开展中医医疗服务的医疗机构进行监督检查，整顿和规范中医医疗服务市场秩序，查处违法行为。

(9) 对爱国卫生工作进行监督执法，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场所控烟和病媒生物防控等监督职责。

(10) 对精神卫生工作开展监督执法。

(11) 参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制定修订、宣传贯彻、跟踪评价及技术咨询等工作。

(12) 受理对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并及时调查处置；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监督应急处置工作。

(13) 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负责辖区卫生协管员、检查员的指导、培训、考核及管理。

(14) 开展上级交办的其他职责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 综合办公室（党务、人事、财务）；2. 法制科（监督稽查）；3. 受理审核科；4. 综合监督一科（公共场所、食品安全标准、爱国卫生监督）；5. 综合监督二科（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消毒产品和涉水产品监督、职业卫生）；6. 综合监督三科（医疗卫生监督及打击非法行医）。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天宁区卫生监督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标新时期卫生监督工作新目标新要求，贯彻落实常州市卫生监督所的工作部署，因地制宜、主动作为，为擦亮“常有健康”名片、服务好“健康常州”建设大局贡献卫生监督的天宁力量。

（一）围绕一个引领。以党建引领为总抓手，强化主题教育成果转化，唱响“蓝盾青年号”特色品牌，以“政企联动、支部共建”项目推动党建与业务相融相促。深入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树牢服务高效、执法公正、清正廉洁的卫监形象。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以巡促改，举一反三，完善长效机制建设，确保巡察整改落实落细。主动适应疾控机构监督体系改革的新要求，明职责、强举措、稳队伍，确保在改革中不缺位、能履职、显担当。

（二）完善两个体系。一是深化卫生监督协管体系改革。进一步完善“1+9”卫生监督协管体系，建立定期培训、轮岗学习、绩效考核机制，兼顾城乡差异，基于基本公卫“共性化”内容创新“个性化”考核部分，让绩效考核的“指挥棒”精准指向监管重点。二是加强基层执法部门联动。强化与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协同配合，加强对赋权事项的业务指导培训、信息资源共享和执法联动。

（三）提升三种能力。一是育才能力。充分挖掘后备人才和业务骨干潜力，营造想干事、肯干事、会干事的氛围。强化培训和多岗位锻炼，扩大选才用才覆盖面。二是办案能力。全专结合，探索“全科执法”。加大执法办案力度，案件处罚数

量稳定可控。强化法制稽查，建章立制定期案例评查，以质量、效率、和效果为导向抓实案件管理与办案监督。三是风险化解能力。推进职业卫生重大风险隐患化解，对群众反映问题强烈的投诉问题，强化与区卫健局协同联动，主动压缩投诉处理期限，依法履职避免重复投诉。

（四）优化四类服务。一是审批服务。积极探索放射诊疗、公共场所许可等网上不见面审批模式，引导群众通过“中介超市”网购放射项目中介服务，优化线上流程、规范线下办事、提升群众满意度。二是进企服务。配合市所实施“服务532，助企IPO”项目，对重点企业做好“一企一策”服务上市工作。开展“医企携手、健康共建”，为企业提供职业健康法规指导。三是培训服务。定期开展依法执业培训，针对医美、口腔、中医等投诉举报较多的领域，制定个性化专项培训清单。以板块为单位职业卫生培训全覆盖。四是宣传服务。做好典型案例编撰宣传，依托新媒体和结对社区广泛以案释法，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

（五）推进五项工作。一是严格“双随机”检查。落实双随机工作要求，强化跨部门协同配合，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加力专项执法。实施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加强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管。完成预防接种、消毒管理、医疗废物管理、学校和涉水产品等专项检查。二是信用分级监管。推进医疗卫生行业“信用+综合监管”，开展备案制诊所、用人单位和公共场所分级分类评价，实现差异化监管和规范化治

理。四是探索智慧监管。试点住宿、生活饮用水和游泳场所等领域的非现场监管，提升监管精准化、智能化水平。五是推进行业共治工作。职业卫生方面，依托行业协会，发挥职业病危害因素相近、易组织发动等优势，提升职业病防治水平。医疗卫生方面，与行业协会联动加强医疗行业自律和行风建设，提升依法执业水平。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03.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6.18	本年支出合计	656.1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56.18	支出总计	656.1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656.18	656.18	651.18			5.00											
027002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656.18	656.18	651.18			5.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56.18	599.58	56.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5	100.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5	10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58	3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8	45.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9	2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40	351.80	51.60			
21004	公共卫生	385.60	334.00	51.6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85.60	334.00	5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0	1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5	10.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5	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146.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83	146.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7	46.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46	100.4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51.18	一、本年支出	651.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03.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51.18	支出总计	651.1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1.18	599.58	580.58	19.00	5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5	100.95	100.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5	100.95	10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58	32.58	3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8	45.58	45.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9	22.79	2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40	351.80	332.80	19.00	51.60
21004	公共卫生	385.60	334.00	315.00	19.00	51.6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85.60	334.00	315.00	19.00	5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0	17.80	1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5	10.95	10.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5	6.85	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146.83	146.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83	146.83	146.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7	46.37	46.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46	100.46	100.4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9.58	580.58	19.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29	522.29	
30101	基本工资	67.37	67.37	
30102	津贴补贴	215.01	215.01	
30103	奖金	107.37	107.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8	45.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79	22.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5	10.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5	6.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37	4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0	24.30	19.00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16		1.16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1.12	9.12	2.00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1.5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78	3.42	3.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6	11.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9	33.99	
30305	生活补助	32.58	32.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	1.4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1.18	599.58	580.58	19.00	5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5	100.95	100.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95	100.95	10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58	32.58	3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8	45.58	45.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79	22.79	2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40	351.80	332.80	19.00	51.60
21004	公共卫生	385.60	334.00	315.00	19.00	51.6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85.60	334.00	315.00	19.00	51.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0	17.80	1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5	10.95	10.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5	6.85	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83	146.83	146.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83	146.83	146.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7	46.37	46.37		
2210202	租房补贴	100.46	100.46	100.4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9.58	580.58	19.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29	522.29	
30101	基本工资	67.37	67.37	
30102	津贴补贴	215.01	215.01	
30103	奖金	107.37	107.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8	45.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79	22.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5	10.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5	6.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37	4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0	24.30	19.00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16		1.16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1.12	9.12	2.00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1.5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78	3.42	3.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6	11.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1.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9	33.99	
30305	生活补助	32.58	32.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	1.4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10	1.5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3.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0
30201	办公费	1.5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6	电费	1.16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11.12
30215	会议费	0.10
30216	培训费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56.1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31.1 万元，减少 4.5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56.1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56.1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1.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1 万元，减少 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退休 2 人，调出 1 人，工资福利性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计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增加。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出超支，部分由 2022 年结转结余承

担，年末已无结转结余。

（二）支出预算总计 656.1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56.18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监督运行经费，如支付第三方检测费用、材料制作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计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增加，进行项目储备。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0.9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住房补贴、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1.39 万元，增长 26.89%。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基数提高，缴费增加，新增退休人员 2 人。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0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奖金支出、基本医疗保险和医疗补助缴费、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37.69 万元，减少 8.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退休 2 人，调出 1 人，工资奖金支出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6.83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19.8 万元，减少 11.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退休 2 人，调出 1 人，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656.1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56.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1.18 万元，占 99.2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万元，占 0.76%；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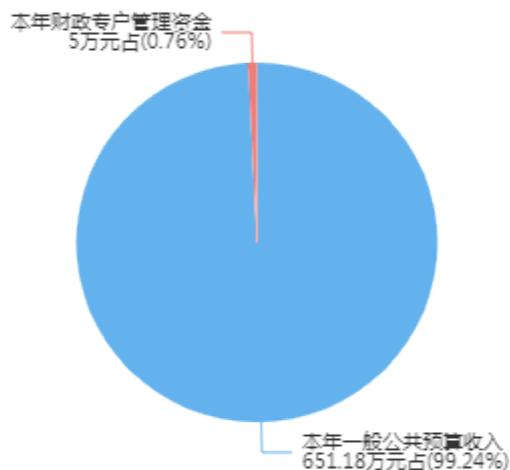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656.1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9.58 万元，占 9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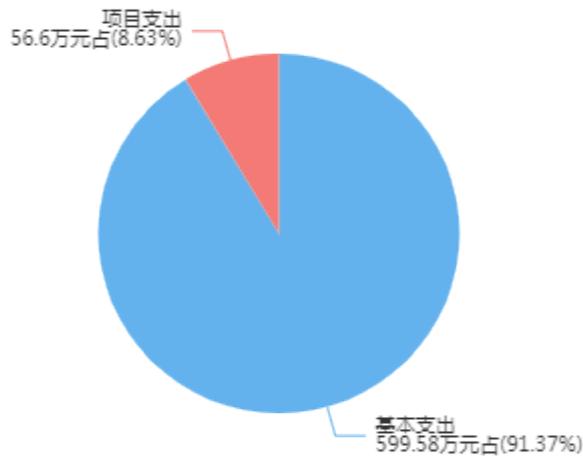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6.6 万元，占 8.6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51.1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6.1 万元，减少 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退休 2 人，调出 1 人，工资福利性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51.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2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1 万元，减少 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退休 2 人，调出 1 人，工资福利性支出减少。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2.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1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较上年新增退休人员 2 人，住房补贴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99 万元，增长 44.29%。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基数提高，缴费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2.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9 万元，增长 44.24%。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职业年金基数提高，缴费支出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 38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11 万元，减少 7.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新增退休人员 2 人，调出 1 人，人员经费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0.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6 万元，增长 10.72%。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基数提高，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6.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 万元，增长 24.77%。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提高，支出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6.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5 万元，减少 11.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新增退休人员 2 人，调出 1 人，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00.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5 万元，减少 11.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新增退休人员 2 人，调出 1 人，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9.5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51.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1 万元，减少 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新增退休人员 2 人，调出 1 人，人员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9.5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2 万元，变动原因上年度实际公务接待次数较预算次数减少，根据上年实际公务接待情况来制定本年度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实际公务接待次数较预算次数减少，根据上年实际公务接待情况来制定本年度预算数。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会议费预算支出 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实际未支出会议费，根据上年实际会议开展情况来制定本年度预算数。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实际培训次数较预算次数减少，根据上年实际培训情况来制定本年度预算数。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卫生监督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2 万元，减少 9.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退休 2 人，调出 1 人，办公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656.18 万元；本单位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6.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

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